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 2024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 事项的专项说明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以下简称“公司”）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经审计，中审众环向公司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5）1100016 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该审计意见涉及事项说明如下：

一、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主要内容

如审计报告中“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 2.2 及 16.2 所述，公司披露了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主要情况和事项、改善持续经营能力拟定的相关措施及重整工作进度。由于部分与持续经营能力评估相关的应对计划尚在方案论证或报批过程中，公司就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未能作出充分披露，对评估其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影响。

二、对报告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

保留意见涉及事项仅限于财务报表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披露，对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没有影响。

三、董事会对该事项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中审众环严格按照审慎性原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涉及事项的基本情况，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充分揭示了公司的潜在风险。

公司将督促管理层进一步梳理和完善相关应对方案，切实推进消除相关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并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审计委员会对该事项的意见

中审众环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该意见是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出于职业判断出具的，依据和理由符合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审计意见无异议。

五、消除该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

董事会将积极采取相应的措施，努力消除审计报告中涉及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结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公司已采取及将要采取的主要措施如下：

1、针对预重整事项，公司将密切配合预重整管理人做好预重整期间的相关工作，有序推进重整工作。

2、针对客户款项，公司成立专门收款小组，通过协商、催收、诉讼等措施保全公司资产，加大对客户款项的回收力度。

3、公司将进一步提质增效，加强运营成本控制，提升管理水平。

公司目前处于预重整阶段，后续能否进入正式重整程序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理性投资。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